

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金辰股份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0年8月24日在营口市西市区新港大街95号公司三楼大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董事7名，实到董事7名，会议由董事长李义升主持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情况：7票赞成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（二）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情况：7票赞成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（三）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44）。

表决情况：7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四）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45）。

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情况：7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（五）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46）。

表决情况：7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

特此公告。

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8 月 24 日